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Shibao Company Limited*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57）

**2015年6月30日舉行的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及監事換屆重選及委任
董事的調任
和
授權代表的更換**

茲提述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5月12日刊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於2015年6月17日刊發的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補充公告（「**補充公告**」）及於2015年5月12日刊發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董事及監事換屆重選及選舉、建議更換董事及建議更換監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的詞彙與通函所定界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全部決議案均以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佔所投 總票數的概約百分比			所投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4年度審計報告。(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4年度報告、年度報告摘要及業績公告。(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0元(稅前)；並授權董事會處理有關末期股息分派事宜。(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4年度企業管治報告。(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6. 審議及批准2015年度本公司董事及監事薪酬方案：董事及監事2015年度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400萬元(稅前)；並授權董事會決定每位董事及監事的個人酬金。(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7. 審議及批准續聘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2015年度審計機構，任期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閉幕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8.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9. 審議及批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對本公司現存公司章程的修訂。(特別決議案)	368,000 (0.21%)	176,055,855 (99.79%)	0 (0%)	176,423,855
10. 重選張世權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11.	重選張寶義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12.	重選湯浩瀚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13.	重選張蘭君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14.	重選朱頡榕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15.	重選張世忠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普通決議案)	176,385,855 (99.98%)	38,000 (0.02%)	0 (0%)	176,423,855
16.	重選張洪智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17.	重選郭孔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18.	選舉沈成基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19.	審議及批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對本公司現有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修訂。(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20.	重選楊迪山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21.	重選沈松生先生為本公司獨立監事。(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22.	選舉馮燕女士為本公司獨立監事。(普通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23.	審議及批准《修訂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臨時提案。(特別決議案)	176,423,855 (100%)	0 (0%)	0 (0%)	176,423,855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15,857,855股（其中86,714,000股為H股，229,143,855股為A股），此乃賦予股票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大會惟須放棄投贊成票，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投票。

根據補充公告，本公司控股股東已提供書面承諾投票反對第9項決議案，控股股東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依此行事。鑒於贊成第9項決議案的票數少於三分之二，該決議案不獲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鑒於贊成上述第1至第8項及第10至第22項各項決議案的票數超過半數，該等決議案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鑒於贊成上述第23項決議案（臨時提案載列於補充公告）的票數超過三分之二，該決議案作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人。

董事及監事之退任

樓潤正先生（「樓先生」）因其工作安排變動而退任非執行董事，並自本屆股東週年大會閉幕起生效。

周錦榮先生（「周先生」）及趙春智先生（「趙先生」）概無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因其已為董事會服務六年而將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並自本屆股東週年大會閉幕起生效。

周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後，周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趙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後，趙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王奎泉先生（「王先生」）並無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因其工作安排變動而退任獨立監事職務，並自本屆股東週年大會閉幕起生效。

樓先生、周先生及趙先生已分別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退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及香港聯交所注意。

王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及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退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及香港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謹此對樓先生、周先生、趙先生及王先生在本公司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及服務致以衷心感謝。

董事及監事之委任

委任沈成基先生（「**沈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沈先生的任期自2015年6月30日起至將於2018年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閉幕為止。

沈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建議沈先生的年度薪酬將為人民幣 120,000 元，準確金額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參考其職責、經驗、工作量及投入本公司的時間釐定。

沈成基先生，44 歲，於 1993 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主修會計，並於 1998 年獲得英國倫敦大學金融管理碩士學位。沈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自 1993 年 8 月至 2002 年 2 月，沈先生就職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部，並於 1998 年 10 月起至 2002 年 2 月擔任審核部經理，自 2002 年 3 月起至 2005 年 7 月於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擔任集團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自 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長城汽車有限公司之合資格會計師顧問。沈先生目前為香港一間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執業合夥人，主要提供商務顧問服務及審核服務。沈先生於 2012 年 3 月獲得由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上市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培訓結業證》。

沈先生為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70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沈先生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於過去及現在，沈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於本公告日期，沈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釋義的任何權益。沈先生確認其已符合上市規則第 3.13 條所載列的獨立標準。此外，沈先生確認，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關係。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董事會認為，並無任何與委任沈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而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需提請股東注意的其他事宜。

委任馮燕女士（「馮女士」）為獨立監事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馮女士的任期自2015年6月30日起至將於2018年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閉幕為止。

馮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建議馮女士的年度薪酬將為人民幣 24,000 元（包括基本薪金、其他福利及退休金供款），準確金額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參考其職責、經驗、工作量及投入本公司的時間釐定。

馮燕女士，52 歲，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大學本科學歷，副教授。自 2000 年 9 月起擔任浙江財經大學教師。

於本公告日期，馮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釋義的任何權益。此外，馮女士確認，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關係。馮女士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政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不存在《中國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規定的不得擔任公司監事的情形。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董事會認為，並無任何與委任馮女士為獨立監事有關而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需提請股東注意的其他事宜。

董事及監事換屆重選

八名退任董事（即張世權先生、張寶義先生、湯浩瀚先生、朱頡榕先生、張蘭君女士、張世忠先生、張洪智先生及郭孔輝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為董事，任期為三年，自 2015 年 6 月 30 日起至將於 2018 年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閉幕為止。

四名退任監事（即楊迪山先生、沈松生先生、杜敏先生及吳琅平先生）獲重選為監事，任期為三年，自 2015 年 6 月 30 日起至將於 2018 年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閉幕為止。楊迪山先生及沈松生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分別獲重選為股東代表監事及獨立監事。杜敏先生及吳琅平先生於 2015 年 5 月 11 日的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獲重選為職工代表監事。

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之變更

周錦榮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後，彼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趙春智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後，彼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已委任沈成基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本屆股東週年大會閉幕起生效。董事會亦已委任張洪智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自本屆股東週年大會閉幕起生效。

調任董事及更換授權代表

重選朱頡榕先生（「**朱先生**」）為董事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董事會宣佈，朱頡榕先生已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公司的授權代表，自2015年6月30日起生效。董事會亦宣佈，執行董事張蘭君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以替代朱先生，自2015年6月30日起生效。

朱頡榕先生，67歲，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大專學歷，工程師，於2004年6月12日至2012年12月31日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自2004年6月12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朱先生現任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浙江世寶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監事。朱先生的任期自2015年6月30日起至將於2018年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閉幕為止。

朱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現有服務合約將仍然生效。於2014年，朱先生的年度薪酬為人民幣 180,000元。建議朱先生於2015年的年度薪酬將為人民幣 180,000元，準確金額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參考其職責、經驗、工作量及投入本公司的時間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朱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關係。於本公告日期，朱先生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彼亦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釋義的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董事會認為，並無任何與朱先生之調任有關而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需提請股東注意的其他事宜。

律師出具的法律意見

股東週年大會經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指派律師見證，根據金杜律師事務所出具的法律意見書，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集、召開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人員的資格、召集人資格均合法有效；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程序、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張世權

中國·浙江·杭州
2015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世權先生、張寶義先生、湯浩瀚先生及張蘭君女士，非執行董事張世忠先生及朱韻榕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洪智先生、郭孔輝先生及沈成基先生。